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Changan Minsheng APLL Logistic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7)

### 自願公告

本公告乃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之自願公告。

2010年5月18日，公司的蓬萊分公司所使用的一處庫房（該庫房位於中國山東省境內）發生火災。據初步估計，此次火災過火面積約4,700平方米，受此次火災影響的汽車零部件及設備的價值約為人民幣1,500萬元，無人員傷亡。此次火災涉及的庫房系主機廠承租，並交予蓬萊分公司使用，並非屬公司所有；庫房內之汽車零部件、設備均有向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保財產一切險。目前公司正在進行保險理賠工作。此次事故發生后，公司利用強有力的應急處理能力，在短期內使主機廠全面恢復了生產運作。

蓬萊分公司目前的營業收入不足公司及其子公司營業收入合計的1%，故董事會認為此次火災對公司經營管理無重大影響。

承董事會命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施朝春  
執行董事

中國，重慶，2010年5月25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包括：（1）執行董事尹家緒先生、崔小玫女士、盧曉鍾先生、施朝春先生及James H McAdam先生；（2）非執行董事盧國紀先生、張倫剛先生、Joseph Frederick Lee先生、李鳴先生、吳小華先生及劉敏儀女士；（3）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旭女士、彭啟發先生及張鐵沁先生。

本公告（各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告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自發出日期起最少7天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一頁。

\* 英文名稱僅供識別